

中華民國116年度

花蓮縣總預算案

花蓮縣政府主管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花蓮縣政府編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16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第	1-4	頁
(二)預算主要表			
1.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第	5-5	頁
2.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6-6	頁
(三)預算明細表			
1. 基金來源明細表.....	第	7-7	頁
2. 基金用途明細表.....	第	8-19	頁
(四)預算附表			
1.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第	20-20	頁
(五)預算參考表			
1.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21-21	頁
2. 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22-22	頁
3. 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23-23	頁
4.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24-25	頁
(六)附錄			
1. 預計平衡表.....	第	26-26	頁
2. 資本資產明細表.....	第	27-27	頁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一)設立宗旨：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43 條之規定，為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直轄市、縣（市）勞工主管機關應設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二)設立願景：為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工作，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庇護性就業服務、職業訓練，以確保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並鼓勵各事業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

二、施政重點

(一)身心障礙者就業計畫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三、組織概況

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於 97 年起至 106 年已納入附屬單位預算，107 年至 109 年中央補助計畫以收支對列納編公務預算，108 年至 109 年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百分百計畫以收支對列納編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附屬單位預算，110 年以後納入附屬單位預算，雇用 4 人辦理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計畫、身心障礙者進用獎勵計畫、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計畫、視障者就業服務計畫、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計畫、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計畫、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並補助身障團體（機構）及個人辦理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工作。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70 萬 8 千元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之規定，預計收入 70 萬 8 千元。
財產收入	81 萬 1 千元	為基金專戶利息 81 萬 1 千元。
政府撥入收入	2,605 萬 1 千元	預計收入 2,605 萬 1 千元。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身心障礙者就業計畫	2,509 萬 4 千元	委託專業機構及補助社團(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庇護性就業服務、視障按摩據點補助、按摩師服務品質提昇、視障基礎資訊應用推廣及進用身心障礙者之獎勵補助等相關經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84 萬 5 千元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約用人員薪資等庶務支出。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2,757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705 萬 6 千元，增加 51 萬 4 千元，約 1.90%，主要係政府撥入收入增加所致。
-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2,893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807 萬 3 千元，增加 866 千元，約 3.08%，主要係新增辦理中長程身心障礙者促進就業計畫書。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136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101 萬 7 千元，增加 35 萬 2 千元，約 34.61%，將移用以前年度基金賸餘 136 萬 9 千元支應。

三、補辦預算事項

無。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身心障礙者就業計畫	法定預算數 2,324 萬元，決算數 2,203 萬 17 元，執行率 94.79 %。	辦理基本開支項目(如服務費用、材料用品等)及各項計畫活動等。本計畫賸餘 1,209,983 元，約占預算 5.21%，係補助計畫及核定數之差異及撙節支出經費賸餘。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法定預算數 291 萬 5,000 元，決算數 245 萬 2,376 元，執行率 84.13%。	辦理基本開支項目(如服務費用、材料用品等)及各項計畫活動等。本計畫賸餘 462,624 元，約占預算 15.87%，主要係核實支用撙節經費賸餘。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身心障礙者就業計畫	分配預算數 957 萬 9,000 元，實際數 727 萬 693 元，執行率 75.90%。	辦理基本開支項目(如服務費用、材料用品等)及各項計畫活動等。執行率未達 90%，係因各項業務尚在執行中。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分配預算數 136 萬 7,000 元，實際數 126 萬 7,655 元，執行率 92.73%。	依預定進度辦理各項行政業務。

伍、其他

為符專款專用原則並使經費屬性更臻明確，將原編於「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項下屬地方自主推展之民間團體促進就業與考照證照獎助等 2 項子計畫，調整改列於新設之「提升身障就業獎助計畫」，不影響原計畫執行內容及對象權益。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24,550	基金來源	27,570	27,056	514
255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708	686	22
255	徵收收入	708	686	22
833	財產收入	811	774	37
833	利息收入	811	774	37
23,456	政府撥入收入	26,051	25,596	455
23,456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26,051	25,596	455
6	其他收入			
6	雜項收入			
24,482	基金用途	28,939	28,073	866
22,030	身心障礙者就業計畫	25,094	25,202	-108
2,452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845	2,871	974
68	本期賸餘(短絀)	-1,369	-1,017	-352
53,023	期初基金餘額	52,074	55,393	-3,319
53,091	期末基金餘額	50,705	54,376	-3,671

現金流量預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3-6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708	
徵收收入				708	
違規罰款收入	人*月	2*12	29.50	708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43條規定，未進用身心障礙者須繳納差額補助費，本縣進用義務機關(構)現有178家，預估年度進用人數差額2人之差額補助費收入。
財產收入				811	
利息收入				811	
	年	38,441	1.700%	65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年	22,366	0.705%	158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政府撥入收入				26,051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26,051	
	次	1		7,062	依據勞動部115年4月16日勞動發特字第1150504344號函補助收入。
	次	1		4,189	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5年3月9日發特字第1153000434號函暫定補助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職訓01)
	次	1		4,548	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115年2月3日北分署特字第1150050788號函暫定補助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庇護02)
	次	1		724	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115年1月21日北分署特字第1150050547號函暫定補助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職再03)
	次	1		311	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115年1月26日北分署特字第1150050546號函暫定補助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服務計畫(職評04)
	次	1		2,610	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5年4月17日發特字第1153000755號函暫定補助視障者就業服務計畫(視障05)
	次	1		3,258	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115年1月26日北分署特字第1150050546號函暫定補助推動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計畫(職重06)
	次	1		3,349	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115年2月3日北分署特字第1150050789號函暫定補助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計畫(支持07)
總計				27,570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2,030	身心障礙者就業計畫	25,094	25,202	
13,970	服務費用	16,036	15,956	
10	郵電費	21	24	
1	郵費	5	9	
			2	(1)職評04-郵費。(編列(80%)4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2	4	(1)職重06-郵費。(編列(80%)1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3	3	(3)支持07-郵費。(編列(80%)2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9	電話費	16	15	
		3	3	(1)支持07-電話費。(編列(80%)2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6	6	(2)視障05-視障按摩業務輔導員電話費。(編列(80%)5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7	6	(3)職重06-電話費。(編列(80%)5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2千元)。
176	旅運費	218	266	
176	國內旅費	218	266	
		2	2	(1)職再03-各項會議及委員、講師旅費。(編列(80%)1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17	35	(2)職評04-職評員差旅費。(編列(80%)14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3千元)。
		22	48	(3)視障05-輔導員、按摩師品質提升課程講師住宿費及差旅費。(編列(80%)18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4千元)。
		62	86	(4)職重06-差旅費及住宿費(含講師及委員等)。(編列(80%)50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2千元)。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69	55	(5)支持07-業務差旅、各項會議及委員、講師旅費。(編列(80%)55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4千元)。
		38	32	(6)庇護02-庇護性就業宣導、專業及營運人員輔導培訓、庇護工場經營管理輔導、財務查核、實地訪查及評鑑、獎勵及觀摩等措施。(編列(80%)30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8千元)。
		8	8	(7)職訓01-業務輔導員差旅費。(編列(80%)6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2千元)。
52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93	537	
80	印刷及裝訂費	105	96	
		11	11	(1)職再03-印製審查會資料、宣導會資料及宣導單張。(編列(80%)9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2千元)。
		34	20	(2)職重06-書籍資料印製(含個案研討會、聯繫會議及專業人員訓練等)及宣導單張、海報印製。(編列(80%)27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7千元)。
		10	10	(3)支持07-書籍資料印製(含專業人員訓練、個案研討會、宣導會、業務評鑑、訪視輔導、聯繫會議等)。(編列(80%)8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2千元)。
		50	55	(4)視障05-視障按摩多元行銷宣導海報、單張、刮刮卡等紙本文宣。(編列(80%)40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0千元)。
234	廣告費	200	200	
		200	200	視障05-視障按摩多元行銷宣導電視牆、報紙、網路等媒體。(編列(80%)160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40千元)。
214	業務宣導費	288	241	
		288	241	視障05-視障按摩多元行銷宣導獎品費。(編列(80%)230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58千元)。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	保險費	8	4	(1)職評04-保險費(含職評場地及個案)。(編列(80%)1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2)視障05-按摩師品質提昇課程參訓人員保險費。(編列(80%)1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0千元)。 (3)職重06-保險費(含就業前準備及強化穩定就業)。(編列(80%)4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2	其他保險費	8	4	
		2		
		1	1	
		5	3	(1)視障05-薪資、勞健保、職災、勞退金、加班費、特休未休假獎金、年終獎金及補充保費，輔導員1員合計660千元(編列(80%)528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32千元)、電服員1員合計554千元。(編列(80%)443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11千元)。視障按摩多元行銷計畫、按摩師品質提升課程按摩師及工作人員工資合計244千元。(編列(80%)195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49千元)。 (2)職重06-職管3員薪資2,088千元，勞退金、職災(含工資墊償)、勞健保費、二代健保補充保費計397千元，年終獎金249千元，延長工時加班費39千元，員工特別休假未休完日數工資64千元，健康檢查費9千元，合計2,846千元。業務促進1員薪資515千元，勞退金、職災(含工資墊償)、勞健保費、二代健保補充保費計107千元，年終獎金62千元，延長工時加班費9千元
5,278	一般服務費	6,411	6,124	
5,278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6,385	6,103	
		1,458	1,400	
		3,553	3,413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99	778	，未休假加班費14千元，合計707千元。(編列(80%)2,843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710千元)。
		575	512	(3)支持07-就服員(自辦1員)薪資含職災(含工資墊償)575千元，勞退金36千元、勞健保費79千元、二代健保補充保費2千元、年終獎金68千元、延長工時加班費39千元，合計799千元。(編列(80%)639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60千元)。
		26	21	(4)職訓01-業務輔導員1員薪資435千元，勞退金、職災(含工資墊償)、勞健保費、二代健保計92千元，年終獎金45千元，未休假加班費3千元，合計575千元。(編列(80%)319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80千元，基金編列(100%)176千元)。
	體育活動費	3	3	(1)職訓01-業務輔導員文康活動費。(編列(80%)3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0千元)。
		3	3	(2)視障05-輔導員文康活動費3千元。(編列(80%)2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16	12	(3)職重06-職管3員及業務促進1員文康活動費。(編列(80%)13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3千元)。
		4	3	(4)支持07-就服員(自辦1員)文康活動費。(編列(80%)3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7,977	專業服務費	8,785	9,001	
852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 審查及查詢費	828	1,197	
		34	34	(1)職再03-各項會議及委員出席費、講師鐘點費。(編列(80%)28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6千元)。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64	486	(2)職評04-職評服務費及職評報告審查費。(編列(80%)292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72千元)。
		69	206	(3)視障05-視障按摩多元行銷宣導設計費30千元。(編列(80%)24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6千元)。按摩師品質提昇課程講師鐘點費24千元。(編列(80%)19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5千元)。據點補助計畫委員出席費15千元。(編列(80%)12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3千元)。
		227	321	(4)職重06-外聘講師鐘點費、委員出席費、審查費(含個案研討會、專業人員訓練、督導會議、個別職涯諮商、就業前準備及強化穩定就業等)。(編列(80%)181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46千元)。
		99	100	(5)支持07-各項會議及委員出席費、講師鐘點費。(編列(80%)80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9千元)。
		35	50	(6)庇護02-辦理庇護性就業宣導、專業及營運人員輔導培訓、庇護工場經營管理輔導、財務查核、實地訪查及評鑑、獎勵及觀摩等措施。(編列(80%)28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7千元)。
10 7,115	電腦軟體服務費 其他專業服務費	7,957 4,813	7,804 4,804	(1)職訓01-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經費。(編列(80%)3,850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963千元)。
		3,144	3,000	(2)支持07-委託辦理支持性就業服務計畫經費(委外單位)。(編列(80%)2,515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629千元)。
188	材料及用品費	189	209	
188	用品消耗	189	209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8	辦公（事務）用品	64 3 4 47 10	39 3 14 12 10	(1)職再03-審查會、宣導會之場地佈置、業務用文具及紙張等費用。(編列(80%)2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2)職評04-職評業務用文具、紙張等。(編列(80%)3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3)職重06-場地佈置費、業務用文具、紙張及碳粉等(含個案研討會、聯繫會議、專業人員訓練、督導會議、個別職涯諮商、就業前準備及強化穩定就業)。(編列(80%)37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0千元)。 (4)支持07-專業人員訓練、個案研討會、宣導會、業務評鑑、訪視輔導之場地佈置、業務用文具、紙張及碳粉等費用。(編列(80%)8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2千元)。
151	其他用品消耗	125 11 32 22 8	170 11 44 25 5	(1)職再03-宣導會之餐費及雜費。(編列(80%)9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2千元)。 (2)職重06-誤餐費及雜費等(含個案研討會、聯繫會議、專業人員訓練、督導會議、個別職涯諮商、就業前準備及強化穩定就業)。(編列(80%)26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6千元)。 (3)支持07-專業人員訓練、個案研討會、宣導會、業務評鑑、訪視輔導之餐費及雜費、小額職務再設計等費用。(編列(80%)18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4千元)。 (4)庇護02-庇護性就業宣導、專業及營運人員輔導培訓、庇護工場經營管理輔導、財務查核、實地訪查及評鑑、獎勵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50	73	及觀摩等措施。(編列(80%)6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2千元)。
				(5)視障05-輔導員辦公事務用品費及雜費2千元。(編列(80%)2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0千元)。視障按摩多元行銷宣導餐費、佈置費及雜費38千元。(編列(80%)31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7千元)。按摩師品質提昇課程場佈、餐費及雜費10千元。(編列(80%)8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2千元)。
		2	12	(6)職評04--職評員及個案餐費、購置職評工具(社區自主能力測驗)等。(編列(80%)1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163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87	190	
72	地租及水租	65	73	
72	場地租金	65	73	
		9	9	(1)職再03-宣導會活動場地租金。(編列(80%)7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2千元)。
		10		(2)支持07-活動場地費。(編列(80%)8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2千元)。
		30	12	(3)職重06--場地租借(含個案研討會、聯繫會議、專業人員訓練、督導會議、個別職涯諮商、就業前準備及強化穩定就業)。(編列(80%)24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6千元)。
		16	52	(4)視障05-按摩師品質提昇課程場地費16千元。(編列(80%)13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3千元)。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91	機器租金	117	117	(1)視障05-輔導員電腦租賃費13千元。(編列(80%)10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3千元)。電服員工作輔具租賃費15千元。(編列(80%)12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3千元)。多元行銷計畫設備租用費8千元。(編列(80%)6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2千元)。 (2)職重06-職業重建業務計畫之電腦軟硬體租賃費。(編列(80%)43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0千元)。 (3)支持07-電腦租賃費用。(編列(80%)11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3千元)。 (4)職訓01-業務輔導員電腦租賃費。(編列(80%)11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3千元)。 職重06-租車或計程車費用(含個案研討會、聯繫會議、專業人員訓練、督導會議、個別職涯諮商、就業前準備及強化穩定就業)。(編列(80%)4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千元)。
91	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117	117	
		36	36	
		53	53	
		14	14	
		14	1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		
	車租	5		
		5		
7,70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682	8,847	
7,551	捐助、補助與獎助	8,630	8,753	職再03-補助各公立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所需之就業輔具、職場工作環境、機具改善等經費。(編列(80%)24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6千元)。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30	30	
		30	30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6,276	捐助國內團體	6,820	7,463	
			1,300	(1)職訓01-補助本縣身心障礙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促進就業訓練、身心障礙者就創業服務等補助計畫(基金編列100%)。
		5,598	6,010	(1)庇護02-補助國內身心障礙機構辦理庇護性就業計畫。(編列(80%)4,456千元，中央全額補助(100%)28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114千元)。
		30	30	(2)職再03-補助國內團體進用身心障礙者所需之就業輔具、職場工作環境、機具改善等經費。(編列(80%)24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6千元)。
		124	123	(3)視障05-按摩據點補助計畫、按摩師服務品質提昇計畫、視障基礎資訊應用職能課程推廣計畫、視障按摩多元行銷活動計畫。(編列(80%)99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25千元)。
		1,068		(4)獎助08-補助本縣身心障礙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促進就業訓練、身心障礙者就創業服務等補助計畫。(基金編列100%)。
	捐助私校	30	30	
		30	30	職再03-補助各私立學校進用身心障礙者所需之就業輔具、職場工作環境、機具改善等經費。(編列(80%)24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6千元)。
1,275	捐助個人	1,750	1,230	
			100	(1)職訓01-身心障礙者參加國家考試補習學費、機車考照規費補助及技術士證照獎勵實施計畫。(基金編列100%)。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30	360	(1)職再03-補助身心障礙者個人所需之就業輔具、職場工作環境、機具改善等經費。(編列(80%)536千元，中央全額補助(100%)60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34千元)。
		940	770	(2)視障05-據點補助費220千元。(編列(80%)176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44千元)。視協員計畫服務費用720千元。(編列(80%)576千元，基金配合編列(20%)144千元)。
		80		(3)獎助08-身心障礙者參加國家考試補習學費、機車考照規費補助及技術士證照獎勵實施計畫。(基金編列100%)。
157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52	94	
7	補貼就業訓練津貼與貸(存)款利息	2	4	
7	補貼就業訓練津貼與貸(存)款利息(創業貸款利息貼補)	2	4	創貸-本創業貸款利息貼補最長以7年為限，可貼補利息之貸款金額每人以100萬元為限，利息貼補金額以申請人向金融機構繳交利息之收據為準，所列金額由就業基金補貼百分之六十。(基金100%編列)。
150	獎勵費用	50	90	
150	獎勵費用(進用獎勵)	50	90	進用獎勵-義務機關(構)及非義務機關(構)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計畫。(基金100%編列)。
2,452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845	2,871	
2,191	服務費用	3,656	2,702	
18	郵電費	10	22	
1	郵費	1	2	
		1	2	行管12-郵資費用。
17	電話費	9	20	
		9	20	行管12-電話通訊費用。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56	旅運費	28	70	
56	國內旅費	28	70	
		28	70	
15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	36	行管13-差旅費(含委員、講師住宿及交通費)。
13	印刷及裝訂費	14	16	
		14	16	
145	業務宣導費	3	20	行管14-業務及宣導資料印製
		3	20	行管14-業務宣導。
2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行管15-輔導評量工具維修費。
28	其他建築修護費			
1,891	一般服務費	2,575	2,554	(1)行管16-辦理身心障礙者促進就業計畫各活動之臨時工作人員費用2千元。 (2)行管16-依據115.01.15府社勞字第1150010245M號函、115.01.08府主決字第1150007632號函、115.02.09府社勞字第1150029858號函及115.01.15府社勞字第1150010266B號函，編列約用人員4名(薪點280 3人、基本工資 1人)薪資、保險費、勞工退休金、年終獎金等2,515千元，二代健保補充保費4千元，未休假加班費38千元。(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
1,891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2,559	2,542	
		2,559	2,542	
	體育活動費	16	12	行管16-文康活動費。
		16	12	
		1,026	20	
40	專業服務費			行管17-講師鐘點、委員出席費等。
33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	26	20	
	審查及查詢費	26	20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8	其他專業服務費	1,000 1,000		行管17-辦理中長程身心障礙者 促進就業計畫書。
181	材料及用品費	91	71	
181	用品消耗	91	71	
132	辦公（事務）用品	59	43	
		59	43	行管18-文具紙張用品、電腦耗 材、影印及印刷費。
49	其他用品消耗	32	28	
		32	28	行管18-業務宣導、會議及研習 誤餐費。
8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 手續費	98	98	
	地租及水租	10	10	
	場地租金	10	10	
		10	10	行管22-場地租金。
80	機器租金	88	88	
32	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40	40	
		40	40	行管19-電腦租賃費。
48	機械及設備租金	48	48	
		48	48	行管19-影印機租賃費。
24,482	總 計	28,939	28,073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身心障礙者就業計畫	次	12,547,000.00	2	25,094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月	320,416.67	12	3,845	
合 計				28,939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身心障礙者就業計畫	次	2	12,547,000.00	25,094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月	12	320,416.67	3,845	
上年度預算數					
身心障礙者就業計畫	次	2	12,601,000.00	25,202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月	12	239,250.00	2,871	
前年度決算數					
身心障礙者就業計畫	次	2	11,015,008.50	22,03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月	12	204,364.67	2,452	
113年度決算數					
身心障礙者就業計畫	次	2	10,063,811.00	20,12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月	12	227,840.67	2,734	
112年度決算數					
身心障礙者就業計畫	次	2	10,162,979.00	20,326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月	12	184,725.17	2,217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人

科目	上年度最高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可進用員額數	說明
專任人員	-	-	-	
約僱	-	-	-	
總計	-	-	-	

註：

- 1、契僱人力依據115.03.09發特字第1153000434號函僱用身障職訓業務輔導員1人，薪資全年度預算數530千元，年終獎金全年度預算數45千元，合計575千元。
- 2、契僱人力依據115.04.17發特字第1153000755號函僱用視障業務輔導員1人及電服員1人，薪資全年度預算數1,350千元，年終獎金全年度預算數108千元，合計1,458千元。
- 3、契僱人力依據115.01.26北分署特字第1150050546號函僱用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3人及職業重建業務促進員1人，薪資全年度預算數3,242千元，年終獎金全年度預算數311千元，合計3,553千元。
- 4、契僱人力依據115.02.03北分署特字第1150050789號函僱用支持性就業服務員1人，薪資全年度預算數731千元，年終獎金全年度預算數68千元，合計799千元。
- 5、契僱人力依據115.01.15府社勞字第1150010245M號函、115.01.08府主決字第1150007632號函及115.02.09府社勞字第1150029858號函僱用280薪點約用人員3人，依據115.01.15府社勞字第1150010266B號函僱用基本工資1人，薪資及年終獎金全年度預算數2,557千元，合計2,557千元。

花蓮縣 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聘僱人員薪資	加（夜）班費	獎金	退休及卹償金	福利費		合計	總計
			年終獎金	退休金	分擔保險費	其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聘僱人員 合 計	-	-	-	-	-	-	-	-

註：

- 1、契僱人力依據115.03.09發特字第1153000434號函僱用身障職訓業務輔導員1人，薪資全年度預算數530千元，年終獎金全年度預算數45千元，合計575千元。
- 2、契僱人力依據115.04.17發特字第1153000755號函僱用視障業務輔導員1人及電服員1人，薪資全年度預算數1,350千元，年終獎金全年度預算數108千元，合計1,458千元。
- 3、契僱人力依據115.01.26北分署特字第1150050546號函僱用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3人及職業重建業務促進員1人，薪資全年度預算數3,242千元，年終獎金全年度預算數311千元，合計3,553千元。
- 4、契僱人力依據115.02.03北分署特字第1150050789號函僱用支持性就業服務員1人，薪資全年度預算數731千元，年終獎金全年度預算數68千元，合計799千元。
- 5、契僱人力依據115.01.15府社勞字第1150010245M號函、115.01.08府主決字第1150007632號函及115.02.09府社勞字第1150029858號函僱用280薪點約用人員3人，依據115.01.15府社勞字第1150010266B號函僱用基本工資1人，薪資及年終獎金全年度預算數2,557千元，合計2,557千元。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 數	上年度預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計	身心障礙者 就業計畫	一般行政管 理計畫
16,162	18,658	服務費用	19,692	16,036	3,656
28	46	郵電費	31	21	10
2	11	郵費	6	5	1
26	35	電話費	25	16	9
231	336	旅運費	246	218	28
231	336	國內旅費	246	218	28
686	57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10	593	17
93	112	印刷及裝訂費	119	105	14
234	200	廣告費	200	200	-
359	261	業務宣導費	291	288	3
28	-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	-
28	-	其他建築修護費	-	-	-
2	4	保險費	8	8	-
2	4	其他保險費	8	8	-
7,169	8,678	一般服務費	8,986	6,411	2,575
7,169	8,645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8,944	6,385	2,559
-	33	體育活動費	42	26	16
8,017	9,021	專業服務費	9,811	8,785	1,026
884	1,217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 審查及查詢費	854	828	26
10	-	電腦軟體服務費	-	-	-
7,123	7,804	其他專業服務費	8,957	7,957	1,000
369	280	材料及用品費	280	189	91
369	280	用品消耗	280	189	91
170	82	辦公（事務）用品	123	64	59
200	198	其他用品消耗	157	125	32
243	288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 手續費	285	187	98
72	83	地租及水租	75	65	10
72	83	場地租金	75	65	10
171	205	機器租金	205	117	88
123	157	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157	117	40
48	48	機械及設備租金	48	-	48
-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	5	-
-	-	車租	5	5	-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 數	上年度預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計	身心障礙者 就業計畫	一般行政管 理計畫
7,708	8,84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682	8,682	-
7,551	8,753	捐助、補助與獎助	8,630	8,630	-
-	3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30	30	-
6,276	7,463	捐助國內團體	6,820	6,820	-
-	30	捐助私校	30	30	-
1,275	1,230	捐助個人	1,750	1,750	-
157	94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52	52	-
7	4	補貼就業訓練津貼與貸（存）款利息	2	2	-
150	90	獎勵費用	50	50	-
24,482	28,073	合計	28,939	25,094	3,845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4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53,091	資產	50,797	52,166	-1,369
53,091	流動資產	50,797	52,166	-1,369
53,091	現金	50,705	52,074	-1,369
53,091	銀行存款	50,705	52,074	-1,369
	應收款項	43	43	
	應收利息	43	43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49	49	
	長期貸款	49	49	
53,091	資產總額	50,797	52,166	-1,369
53,091	基金餘額	50,797	52,166	-1,369
53,091	基金餘額	50,797	52,166	-1,369
53,091	基金餘額	50,797	52,166	-1,369
53,091	累積餘額	52,166	52,166	-
	本期短絀	-1,369	-	-1,369
53,091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50,797	52,166	-1,369

花蓮縣政府
花蓮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 價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 折舊/ 長期投資評 價變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 長期投資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 備									
雜項設備	260	-127						-49	84
購建中固定資 產									
收藏品及傳承 資產									
電腦軟體									
權利									
遞耗資產									
其他									
合 計	260	-127						-49	84